

股票简称：金证股份 股票代码：600446 公告编号：2017-008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 深圳市齐普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深圳市齐普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普生公司”）
- 本次为齐普生公司担保额度25,000万元，本公司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27,000万元；
- 上述担保无反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7年1月2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7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齐普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齐普生公司因经营需要拟向银行申请授信人民币贰亿伍仟万元整，具体明细如下：

（1）拟为齐普生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申请授信人民币伍仟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等，用途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周转、借新还旧等，具体担保事宜以担保合同约定为准。

（2）拟为齐普生公司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折合人民币壹亿元整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拟为齐普生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或其下属分支机构申请的综合融资额度人民币伍仟万元整提供连带保证责任。

（4）拟为齐普生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或其下属分支机构申请人民币伍仟万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齐普生公司的其他两位股东深圳市金网亿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及深圳市合生创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出具了承诺函，承诺按出资比例承担相应的连

带担保责任。

上述担保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齐普生公司法定代表人：李结义；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侨香路一冶广场 2 栋 B 座 1705 房；注册资本：7000 万元；成立日期：2004 年 03 月 01 日；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产品及配套设备的技术开发、销售、上门维修；信息咨询（不含人才中介、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业务及其它限制项目）；楼宇智能化产品的技术开发及销售（不含限制项目及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电子产品、通讯器材、机构设备的购销及其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市政工程设计及施工（凭资质证经营）；计算机技术服务。职业技能培训；劳务派遣（不含人才中介）。

齐普生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47.70% 的股权；

截止到 2015 年 12 月 31 日，齐普生公司资产总额：720,839,919.62 元，负债总额：501,805,131.5 元，资产净额：219,034,788.12 元，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719,890,251.95 元，净利润：42,079,187.03 元。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齐普生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资信状况较好，公司可以有效控制担保产生的风险。

四、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截止 2017 年 1 月 20 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 96,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64.90%。其中公司对齐普生公司的担保总额是 48,000 万元，齐普生公司为本公司的担保总额是 30,000 万元，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五、备查文件

- (1)、金证股份第五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2)、齐普生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 (3)、齐普生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日